

市公安局光纤租赁与语音通信服务项目(移动)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6-07-7



采 购 人：驻马店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恒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第二部分 项目要求

第三部分 采购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采购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市公安局光纤租赁与语音通信服务项目(移动)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市公安局光纤租赁与语音通信服务项目(移动)

二、采购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6-07-7

三、项目预算金额：2115040.00 元

四、采购需求（包括数量、规格、服务要求等）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 采购内容：光纤租赁与语音通信服务。
2. 合同履行期限：1 年。
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技术合格标准。
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否。
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 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驻马店分公司
2. 地址：驻马店开源大道与骏马支路东南角（驻马店市开发区开源大道 139 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供应商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若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七、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1、时间：2026 年 07 月 13 日至 2026 年 07 月 17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方式：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须提供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2、营业执照。供应商须将加盖单位公章的以上相关资料扫描件排版为PDF格式文件，发送至以下邮箱：1642183360@qq.com, 并标明XX公司XX项目及联系方式。供应商发送资料后请及时与代理机构联系获取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费用：0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7月22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淮河大道与蔡都路交叉口格林豪泰4楼会议室

九、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07月22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淮河大道与蔡都路交叉口格林豪泰4楼会议室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网站上发布。

十一、本次联系事项：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驻马店市公安局

地址：驻马店市金水路48号

联系人：岑新强

联系方式：1863967805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恒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驻马店市淮河大道与蔡都路交叉口华尔大厦B座21层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038468262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

一、技术需求		
序号	名称	产品主要功能及参数要求
1	光纤租赁与语音通信服务	提供视频专网、公安网、互联网、语音通信等网络服务。
2	光纤租赁与语音通信服务	网络可用率>99.9%；主干环路切换时间<50ms。
3	光纤租赁与语音通信服务	单点中断次数≤5次/年。故障响应时间小于10分钟，故障响应率达到100%，业务恢复时限小于8小时。
4	服务线路明细	1. 高速区间测速、上下站点卡口等线路共计83条； 2. 视频会议业务共计28条； 3. 市区技防监控三期、四期、人像卡口、高空瞭望及会展中心周边监控等业务共计851条线路； 4. 市局到九县、办案中心、市民中心的公安网、视频专网及互联网线路共计20条； 5. 数据采集业务共计14条线路； 6. 5G执法记录仪、布控球等设备物联网卡共计54张。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技术标准
验收条件及标准		线路畅通、运维及时
验收方法及方案		通过系统查看线路畅通情况
二、商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一年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安排专人负责运维，提供7×24小时技术监测、故障排查、线路运维，定期巡检，配合调试优化，保障光纤

	及语音通信稳定合规运行。
合同签订时间、交货时间及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交货时间及地点：按流程进行交付，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双方合同约定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符合国家技术标准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保障，接报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人员到场；一般故障 4-8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启用备用线路加急处置（不可抗力除外）。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无

第三部分 采购须知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市公安局光纤租赁与语音通信服务项目(移动)
2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采购人：驻马店市公安局 地址：驻马店市金水路 48 号 联系人：岑新强 联系方式：18639678058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恒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驻马店市淮河大道与蔡都路交叉口华尔大厦 B 座 21 层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038468262
3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4	采购文件售价	免费
5	供应商资质	详见公告
6	采购响应保证金	不要求
7	采购响应有效期	自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8	采购响应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两份副本（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完整复印件） （响应文件必须胶装成册） 。 一份电子版（格式为 U 盘，签字盖章后的响应文件正本 PDF 扫描件）
9	采购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22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驻马店市淮河大道与蔡都路交叉口格林豪泰 4 楼会议室
10	协商时间、地点	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22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驻马店市淮河大道与蔡都路交叉口格林豪泰 4 楼会议室
11	付款方式	双方合同约定。
12	预算	本项目总预算金额为 2115040.00 元，最高限价为：2115040.00 元。

		响应报价包含：服务费、人工费，运维费、利润、税金、售后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13	其他	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标准收取，由成交人支付。

一 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财政资金。

2. 采购方式及供应商要求

2.1 本次采购采取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2 供应商要求：评审合格且被邀请的供应商为合格的供应商。

3. 采购费用

3.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采购有关的费用。不论采购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

4. 采购文件构成

1.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2. 项目要求
3. 采购须知
4. 政府采购合同
5.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5. 采购响应文件构成

1. 采购响应函
2. 单一来源采购报价表
3. 技术响应表
4. 商务响应表
5. 供应商承诺函
6. 资格证明文件

7. 其他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采购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采购响应文件没有满足采购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采购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应在采购开始日前 1 天按单一来源采购公告或本须知前附表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7. 采购文件的修改

7.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对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说明函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采购开始日期，延长采购开始日期的决定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

三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8. 采购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供应商的采购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采购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采购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9. 采购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9.1 供应商必须对其采购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采购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2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采购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采购响应文件在谈判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0. 采购响应报价

10.1 采购响应文件的采购响应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单价或总价。但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采购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0.2 采购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为采购响应时的价格，采购小组以最终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

11. 谈判响应货币

11.1 采购响应须以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采购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采购响应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质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生产、技术、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能力。

13. 证明采购响应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文件证明其采购响应产品/服务的合格性，且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并作为其采购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采购响应保证金

不收取

15. 采购响应有效期

15.1 本次采购响应的有效期为：自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供应商承诺的采购响应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采购响应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采购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采购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不失去其采购响应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6. 采购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正本，贰份副本，一份电子版 U 盘”的采购响应

文件。每份采购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内容必须一致；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另提供一份电子版（格式为U盘）。

16.2 采购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采购响应文件上。

16.3 采购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不得散放、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四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采购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采购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电子版分别密封，标明采购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并盖有供应商公章或专用章和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人的印章或签名，封口处要有骑缝章。

17.2 每一密封袋上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 分前（指单一来源采购公告中规定的开始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

17.3 采购响应文件须由专人送交，供应商应将采购响应文件按上述 17.1 和 17.2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单一来源采购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17.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采购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18. 迟交的采购响应文件

18.1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采购开始后递交的采购响应文件。

19. 采购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采购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开始前修改或撤回其采购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9.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按 17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发送。

五 采购过程

20. 开始

20.1 采购人将在“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派其授权代表参加。

20.2 开始前，先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采购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入采购程序。

20.3 检查的内容包括供应商名称、书面修改和撤回采购响应的通知、是否提交采购响应保证金，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1. 采购程序

21.1 采购组织：采购工作由采购小组独立进行，采购小组由经济、技术专家及采购人代表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21.2 初审与复审：

21.2.1 采购小组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采购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1.2.2 初审内容：

(1) 采购响应文件是否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2) 采购响应文件是否有装订、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采购文件格式化文件的；

(3) 采购响应文件中是否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21.2.3 在复审阶段，采购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如果总价与单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21.3 协商：采购小组与通过基本资质审核的供应商进行协商。在协商中，双方就可以采购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一至多轮实质性谈判，但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1.4 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采购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的供应商。

21.5 协商结束后，采购小组将要求采购供应商根据采购要求进行最终报价。

编写协商情况记录，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

22. 采购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为有助于对采购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采购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采购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但最终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23. 采购过程的保密性

23.1 采购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价格及有关成交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3.2 在采购过程中，供应商如向采购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采购响应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六 授予合同

24. 合同的授予

24.1 采购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报告上报采购人。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供应商将评审结果在相关媒体上予以发布。

25. 否决采购响应和重新采购

25.1 如采购小组认为响应文件均未能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否决采购响应，依据采购小组评审结论，采购人将宣布本次采购无效，并重新组织采购。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按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具体内容以双方约定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编号）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 服务内容：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 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3.1 服务期限：

3.2 服务地点：

4.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5.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6. 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等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7.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8.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9.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9.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0. 转包或分包

10.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形式进行转包和分包。

10.2 乙方如有转包和分包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1. 质量保证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12. 验收

验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13.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3.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等。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13.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13.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13.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4.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4.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14.2 对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及时配合处理。

14.3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14.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5. 违约责任

15.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15.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16.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

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 违反本合同第 10 条的规定的。

18.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9. 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甲方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合同公告及备案。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采购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_____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一、采购响应函（格式）

致：____（采购人）

1、根据贵单位单一来源采购公告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的采购。我方授权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采购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及用户提供所需的货物及伴随的相关服务。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采购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响应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本次采购项目的有效期为：自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日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号：

二、单一来源采购报价表

2.1 单一来源采购报价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报价（元）	备注
1					
合计：		大写： 小写：			

注：

1、供应商须提供上述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内容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2.2 单一来源采购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						
...						
...						
	合计					

三、技术响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1			
2			
3			
.....			

注：偏离情况分为“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出现“负偏离”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 商务响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注：偏离情况分为“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出现“负偏离”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

很荣幸能参与上述项目的采购响应。

我代表 _____（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采购文件和采购响应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期交货。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处理，由此造成的贵方经济损失由我方承担。

3、在整个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有关的法律法规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4、若成交，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六、 资格证明文件

6.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供应商名称）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响应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6.2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文件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3 其他证明文件

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

6.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此项目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6.5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

郑重声明：

我单位_____在参加本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七、 其他

7.1 供应商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及服务方案

7.2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内容